

西安市鄠邑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教育和科学技术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工作改革与发展规划，拟订科技、外国专家、硬科技产业发展工作有关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 依法加强全区各类教育和科技工作的管理和监督，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推进教育和科学技术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 负责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技术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区教育、科学技术教育等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统筹规划、协调管理镇街、各行业的教育工作。
4. 负责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落实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和教学基本文件，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5. 负责组织实施教育和科技综合改革。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变革，组织开展教育科学研究，负责全区教育督导、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和扫文盲工作；承担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具体工作。
6. 按管理权限负责教育和科技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全区民办教育综合管理；统筹协调和指导社会力量办学，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7. 负责编制作下达部门教育经费预算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

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投资的政策和管理办法，统筹安排全区教育费附加、教育专项经费；会同有关部门检查指导区县和开发区教育事业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

8. 指导全区教育脱贫攻坚工作；承担全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实施家庭困难学生资助和助学贷款工作。

9. 负责教育科技系统人才队伍建设、教师工作，执行国家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区属中小学（含中等职业学校）、幼儿园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负责师范类院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

10. 负责全区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11. 负责制定全区各类学校的招生计划，负责全区教育招生考试管理工作，负责各类学历教育的学籍学历管理工作，承担区招生考试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12. 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以及统计信息的管理与服务；指导各类学校教学设施、仪器、图书资料的配备；负责全区学校后勤保障服务改革和管理工作；指导全区教育信息化建设、教育网络安全工作。

13. 负责全区教育和科技系统国际及港澳台教育合作与交流工作。

14. 贯彻落实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划、规范和标准，负责语言文字和推广普通话工作；承担区语言文字工作

委员会具体工作。

15. 负责全区教育和科技系统安全稳定和安全教育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处理突发事件；负责教育和科技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6. 建立和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承担国家、省级、市级重大科技项目的申报推荐工作；组织实施区级科技计划，负责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制定和发布科技计划指南；负责区、镇街科技进步考核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

17. 拟订全区硬科技有关产业发展规划和工作措施；推进全区硬科技产业发展布局、硬科技专家智库建设、重大公共技术和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组织实施硬科技产业重大专项。

18. 拟订全区高新技术发展措施，归口负责科技企业服务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区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计划；指导推动产业化基地、科技园区、孵化器、众创载体、离岸创新创业基地等服务平台建设，牵头推进科技创新创业活动和相关服务事项。

19. 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参与推动全区产学研合作、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健全地校（所）科技合作平台，建立地校（所）联动工作机制；贯彻执行科技保密管理办法，负责军民融合科技创新、科技人才工作。

20. 拟订全区科技金融结合和促进科技服务业发展政策，组

组织实施创新服务示范；负责推进科技金融结合，指导科技金融服务机构建立健全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推进科技发展基金群建设。

21. 研究社会发展的重大科技问题，指导涉及资源环境、医疗卫生等社会建设和公益事业方面的科技工作；对接统筹城乡建设需求，加强农村和农业科技工作，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城乡统筹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开展农业科技研究与示范、科技扶贫、科技下乡工作；开展科技交流、科技宣传、科技统计、科技会展和科普工作。

22. 负责引进国（境）外人才和智力，组织实施专项计划项目，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拟订吸引国（境）外专家、留学人员来我区工作或定居政策，管理来我区工作的外国专家；归口管理全区出国（境）人员境外业务培训工作；负责与科技项目相关的留学回国人员管理工作。

2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区教科局设 10 个内设机构和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1、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监督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机要、保密、信访、接待、后勤服务等工作；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教育科技史志编纂工作；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

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承担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日常工作。

2、人事管理科。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工资福利、计划生育、出国政审等工作；指导学校人事制度改革；负责教育和科学技术系统人才队伍建设和人事争议调解工作；负责师范教育类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指导工作。

拟定全区职业中学、中小学、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教师师德、继续教育、培训、资格认定和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教育和科学技术系统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和学科带头人的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教师评优树模和违规违纪教师处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

3、基础教育科。负责义务教育工作；拟订义务教育工作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义务办学行为；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负责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教材使用及审核工作；负责教育改革发展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指导义务教育教学和教育科研、教育改革工作；负责义务教育学校学籍管理；协助做好教育督导评估；指导校外教育、家庭教育工作；负责全区语言文字和指导推广普通话工作；承担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牵头负责义务段民办中小学管理工作；牵头负责教育综合改

革工作；负责特殊教育和民族教育工作；负责青少年校外活动工作；负责国际及港澳台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

负责普通高中教育工作；指导普通高中教学、教育科研、教育改革工作；制定教育部门年度招生计划并监督实施，制订普通高中招生政策，组织实施招生录取工作；负责普通高中教育课程设置、教材使用及审核工作；负责普通高中学校学籍管理和毕业证书的验印。

负责教育系统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工作；指导学校体育、卫生教育教学工作；负责学生体育竞赛、大型体育活动的协调组织工作；指导学校健康教育、科技、劳动技能、人口和环保教育、国防教育、双拥等工作；督促指导学校卫生防疫、食品安全和传染病防护等工作。

4、发展规划科。负责编制教育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教育系统基本建设年度计划和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教育结构调整、学校布局工作；负责提出教育机构设置、撤销、合并及更名的意见；负责教育机构的设置、撤销、合并及更名审批、教育类社会团体设立前置审查等区级教育行政审批工作。

5、财务管理科。负责教育事业统计调查与信息工作；负责基层单位固定资产及设备的配置和管理；指导教育教学设施装备和学校后勤工作；负责教育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政府和企事业单位办学改制的调研、审核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系统内部审计工作。拟订教育经费使用计划的筹

措政策和管理办法，统计并监测教育系统经费投入和执行情况；负责教育系统专款投资项目管理工作；负责教育系统经费预算、决算的编制、实施、审核和使用的监督；负责协调各类教育经费的筹措、使用和审核；负责教育行政性和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负责农村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工作。

6、职业与成人教育科。指导和管理中等职业学校、职教中心、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文化补习类学校；负责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制度改革；负责职业中学的学籍、学历管理工作；负责职业学校德育及职业学校的教师培训工作；负责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培训、学历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开展社区教育工作；按权限管理社会力量举办的职业教育并检查、评估其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负责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培训工作；负责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的日常监管。

7、学前教育科。负责全区学前教育的综合管理、教育教学改革、教材建设及指导教育科研工作；负责拟订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指导性文件；组织实施学前教育机构等级评估相关工作；规范学前教育办学行为；负责指导学前教育招生工作；负责指导学前教育科研、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协助做好学前教育教育督导评估工作；协助做好学前教育布局规划和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8、法制安全科。负责教育系统维护社会稳定、安全保卫、消防和校园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制定安全教育及预防突发事件工作预案并组织实施；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理、食品安全、校车安全、校园反邪教，禁毒、反恐防溺水等工作；系统内非法邪教组织的防范和处理工作；指导本系统防汛工作；负责所属单位保卫干部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教育系统普法教育、法制教育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工作，开展教育执法监察和行政效能监察工作；承担行政复议、执法监督、应诉等相关工作；负责教育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9、科技管理科。贯彻执行科学技术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科技创新政策措施，承担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作，统筹科技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任务，推动科技管理体制改革和全面创新改革，推进创新型城市（区）建设。承担国家、省级、市级重大科技项目的申报推荐工作，组织实施区级科技计划项目工作。

负责拟订全区硬科技有关产业发展规划和工作措施，拟定全区高新技术发展措施，负责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推进产业化基地、科技园区、孵化器、众创载体、创新创业基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工作。

承担科技成果转化与校地合作工作，负责推进全区产学研合作、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工作，负责国家和省市科技奖励推荐相关工作；负责科技金融与服务业推进工作，指导科技金融服务机构建立健全服务体系；承担全区农村科技与社会发展工作，负责指导涉及农业农村、资源环境、医疗卫生等社会建设和公益事业

科技工作，负责农业科技园区建设和科技扶贫工作；负责国际交流合作与智力引进工作，承担外国专家服务工作。

负责科技规划、科技宣传、科技统计、科技信息、科普、军民融合类科技创新、科技人才、统筹科技资源改革、科技招商、科技会展、科技协作、科技奖励、科技保密等工作。

10、档案管理科。制定本系统档案工作计划、管理办法和业务性规范；负责接收机关档案资料并做好档案资料的整理、保管、查询、借阅、开发利用；负责对全系统文件材料的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负责档案材料保管期限的确定、核查和档案的定期鉴定和销毁工作；完成每年度的档案统计工作，并按规定向区档案馆移交应进馆的档案；开展编研编撰工作，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编写组织沿革、重要会议提要、大事记和各种参考资料等；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做好档案的保密工作。

11、西安市鄠邑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制定全区教育督导工作制度、计划、督导评估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对区政府有关部门、镇街（景区管理局）执行教育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全区“两基”巩固提高以及实施素质教育进行督导、评估、验收、复查，对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义务教育、特殊教育、学前教育和社会力量办学进行督导评估；承担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具体工作。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2022年，区教科局将继续紧抓教育发展的良好契机，从深

化内部管理入手，加快补齐制约长效发展的短板，努力用好“三个抓手”，坚决打赢“八场硬仗”，确保各项任务高质量落地，促进教育事业长足发展。

三个抓手：

一是以“党建+”为抓手，全面强化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党对教育工作的重要部署，进一步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扎实开展思政一体化建设，落实党建带团建、队建工作，继续深入开展“争星晋级”活动，努力打造教科系统特色党建品牌。

二是以基础教育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为抓手，全面增强我区教育综合实力。以上工作基本涵盖全系统重点工作任务，是我们抓工作的“牛鼻子”，也是检验我区教育工作成效的“试金石”，是所有教育人的主业和本分。

三是以教育综合治理为抓手，全面提升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善于换位思维，紧盯并及时研究、破解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扎实开展教育领域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及离任审计问题整改工作，深化以案促改，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做好教科工作宣传，营造良好教科发展环境。

八场硬仗：

一要打赢疫情防控这场硬仗，确保师生平安健康。健全“三检一查一消”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重点落实好“晨午晚检”“因病缺课缺勤病因追踪登记查验”“查验双码”“重点区

域消杀通风”等疫情防控措施；根据台账，倒排时间，逐人销号，全面完成3-11岁学生全程疫苗接种和教职工加强免疫接种任务，构筑校园健康屏障。

二要打“双减”工作这场硬仗，助推教育事业良性发展。扎实推进“双减”改革，有效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家庭教育支出和家长精力负担。校内加强作业管理与指导，落实学校作业管理细则，确保学校作业总量统筹、作业时间控制、作业公示制度等符合要求。开展作业管理与设计优秀案例展评活动。确保建立作业公示制度学校数、出台作业管理办法学校数、作业时间控制达标学校数、不给家长布置作业或要求家长批改作业学校数均保持在100%。校外持续抓好培训机构治理，不断加大学科类机构压减力度及隐形变异培训查处力度，巩固治理成果。通过完善督查考核，强化各项减负保障，全面实现“让教育回归学校”“让学生回归校园”目标。

三要打赢优质均衡这场硬仗，提供更为优质的教育供给。深入实施“新优质学校成长计划”，做好第二批“新优质学校”培育工作，提升“新优质成长学校”教学教研指导；全力做好招生入学，公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同步报名、同步招生，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秩序，力求让全区学生享受优质、公平的教育，完成市局下达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25%达标率创建任务。

四要打赢强化师资这场硬仗，提升我区教育发展软实力。围绕“两大任务”（缔造幸福的教师，打造专业的校长），优化“四

项服务”（提供精准服务，尝试个性化定制，优化内容供给，重视全面发展），深化“四项改革”（教师“区管校聘”管理制改革、校长职级制改革、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背景下的教师评聘分离制度改革、保障教师待遇优化绩效增量管理制度改革），持续做好加强德师风建设，加大培训培养力度，加大骨干梯队建设，推进人事制度改革，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优化奖金分配制度六项工作。

五要打赢硬件建设这场硬仗，进一步优化教育资源布局。一是完成基础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城区新建第五幼儿园、第六幼儿园、新区初中、新区第二小学（东关小学沣京分校）建设任务，确保今年秋季投入使用，增加学位 3600 个；二是完成鄠邑二中等学校操场软化任务，使办学条件进一步改善；三是实施 15 所新优质成长计划学校硬件建设，为办好家门口的好学校提供物质保障；四是启动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加快推进高考综合改革一中扩建项目，全面提升中小学办学水平；五是以市区级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推动教育领域经济稳投资保增长工作，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62 亿元。

六要打赢教育改革这场硬仗，实现教育质量不断攀升。深入推进“名校+”工程。实现全区“名校+”全覆盖，加强深化升级和深度融合，择优推荐组建市级“名校+”共同体；深入实施“名校长+”和“名师+”工程，丰富活动载体，切实发挥名校长及名师的引领带动作用；稳妥实施新高考综合改革，全面实施新课程新教材，加快普通高中基础条件和教师队伍建设，科学客观引导

学生选课走班，有序推进选科考试、学生管理、生涯规划指导和高考志愿填报一体化管理。

七要打赢科技创新这场硬仗，为全区经济腾飞添翼助力。狠抓政策制定落实，支持企业创新发展；狠抓示范镇（村）建设，促进区域优势产业发展；狠抓园区和创新平台建设，加强产学研合作，实现产业集聚发展；强化科技队伍建设，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认真贯彻实施《西安市推进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建设实施方案》，积极推动鄠邑大学科技园建设，助力西户科技企业加速器建设，充分发挥全区双创载体特别是西户科技企业孵化器、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的孵化职能，培育一批中小型科技企业。通过同有关高校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举办产学研对接会、项目路演等活动，支持高校院所专家在我区举办企业，转移转化科技成果，进一步提升我区企业的科技含量和科技创新能力。

八要打赢安全管理这场硬仗，守牢全系统稳控底线。进一步夯实责任，层层签订校园安全目标责任书；不断提升校园安全“四个百分之百”建设，筑牢校园安全四条防护线；狠抓校园常态化安全精细化管理，坚持校园安全教育“一月一主题，月月有演练”；高度关注师生心理健康，密切关注特殊群体学生，坚决杜绝校园安全责任事故或师生非正常伤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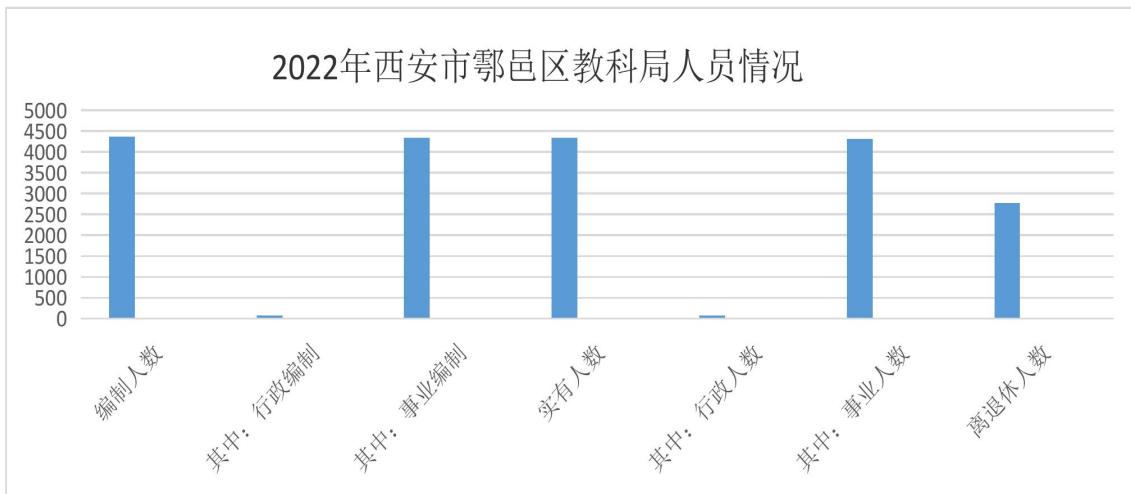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58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鄠邑区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本级
2	鄠邑区第一中学
3	鄠邑区第二中学
4	鄠邑区第六中学
5	鄠邑区第八中学
6	鄠邑区电厂中学
7	西安惠安中学
8	鄠邑区职教中心
9	陕西省鄠邑区教师进修学校
10	鄠邑区特殊教育学校
11	鄠邑区东关小学
12	鄠邑区人民路小学
13	鄠邑区新区小学
14	鄠邑区东关初中
15	鄠邑区西街小学
16	鄠邑区北街小学
17	鄠邑区光明小学
18	鄠邑区滨河荣华实验小学
19	鄠邑区幼儿园
20	鄠邑区第二幼儿园
21	鄠邑区第三幼儿园
22	鄠邑区第四幼儿园
23	鄠邑区教育勤工俭学办公室
24	西安市鄠邑区教育考试中心
25	鄠邑区电化教育中心
26	鄠邑区教育局学校卫生保健所
27	鄠邑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8	鄠邑区教育系统会计集中核算中心
29	鄠邑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30	鄠邑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31	鄠邑区实验初级中学
32	鄠邑区南关初级中学
33	鄠邑区北关初级中学
34	鄠邑区五竹初级中学
35	鄠邑区玉蝉初级中学
36	鄠邑区天桥中学
37	鄠邑区石井初级中学
38	鄠邑区太平学校
39	鄠邑区振华中学
40	鄠邑区渭丰初级中学
41	鄠邑区渭兴初级中学
42	鄠邑区涝店初级中学
43	鄠邑区甘河初级中学
44	鄠邑区蒋村初级中学
45	鄠邑区白庙初级中学
46	鄠邑区甘亭镇中心学校
47	鄠邑区祖庵镇中心学校
48	鄠邑区蒋村中心学校
49	鄠邑区玉蝉中心学校
50	鄠邑区余下中心学校
51	鄠邑区涝店中心学校
52	鄠邑区甘河乡中心学校
53	鄠邑区五竹中心学校
54	鄠邑区石井镇中心学校
55	鄠邑区渭丰中心学校
56	鄠邑区电厂小学
57	西安惠安小学
58	西安惠安幼儿园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3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4331 人；实有人员 4338 人，其中行政 23 人、事业 431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771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63463.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463.9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1168.64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收入压减；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63463.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463.9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2022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1168.64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3463.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463.9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16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收入压减；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63463.9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3463.94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116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3463.9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68.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2.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463.94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50101）196.43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1.11 万元，原因是纳入行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减少；

（2）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2050199）390.37 万元，较上年减少 627.99 万元，原因是“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已于 2021 年实施完成，本年度不再预算；

（3）学前教育（2050201）3035.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6.55 万元，原因是学前教育建设项目类支出减少；

（4）小学教育（2050202）16288.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883.49万元，原因是民办教师工龄补贴等项目支出减少；

(5) 初中教育(2050203)15597.7万元，较上年增加1501.70万元，原因是新增东关初中智慧教育示范校等建设等项目支出；

(6) 高中教育(2050204)5179.03万元，较上年减少2374.97万元，原因是鄠邑区第八中学、西安惠安中学属完全中学(含初中教育)部分支出纳入初中教育列支；

(7)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2050299)305万元，较上年增加305万元，原因是中小学教师培训费、2022年落实“双减”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纳入该功能科目；

(8) 中等职业教育(2050302)1484.44万元，较上年减少41.68万元，原因是职业教育学校人员退休，支出减少；

(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2050399)50万元，较上年增加50万元，原因是社区教育专项经费纳入该功能科目；

(10) 特殊学校教育(2050701)303.09万元，较上年减少12.41万元，原因是特殊教育学校教师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11) 教师进修(2050801)574.27万元，较上年减少44.51万元，原因是教师进修学校教师退休，人员支出减少；

(12)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2050999)3400万元，较上年增加600万元，原因是增加地方教育附加项目支出；

(13) 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96.82万元，较上年增加95.95万元，原因是局下属单位(学校卫生保健所)项目支出增

加；

(14)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2060199）33.17万元，较上年增加3.8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正常调整；

(15)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2060599）100万元，较上年增加100万元原因是功能科目调整；

(16)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2060799）12万元，较上年增加12万元，原因是新增设项目考察、中期监理、科技创新宣传活动等费用支出；

(1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4796.70万元，较上年减少347.03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1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59.25万元，较上年减少4.35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19)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14.04万元，较上年增加11.36万元，原因是行政类人员工资调整，相关社保费用支出增加；

(20)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299.68万元，较上年减少83.46万元，原因是事业类人员退休，相关费用支出减少；

(21)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2397.12万元，较上年增加2394.43万元，原因是2022年度新增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目支出；

(22) 住房公积金（2210201）6850.56万元，较上年增加1442.88万元，原因是新增住房公积金（指标）项目支出；

3.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63.94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51388.02万元，较上年增加1029.94万元，原因是2022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公积金指标；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422.11万元，较上年增加162.67万元，原因是新增日常公用经费（工会经费）项目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559.25万元，较上年减少244.57万元，原因是民办教师工龄补贴等项目支出减少；

资本性支出（310）0万元，较上年减少0万元；

专项业务支出11094.55万元，较上年减少2111.68万元，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463.94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059.23万元，较上年增加60.01万元，原因是机关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公积金指标；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545.63万元，较上年增加256.30万元，原因是新增2022年落实“双减”工作经费等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4820.13万元，较上年减少

929.53万元，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504）0万元，较上年减少3000万元，原因是基础教育三年行动计划项目支出压减；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51676.69万元，较上年增加1589.12万元，原因是局下属事业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公积金提标项目；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0万元；

对企业补助（507）10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508）0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262.26万元，较上年减少370.98万元，原因是民办教师工龄补贴等项目支出减少；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510）0万元；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511）0万元；

债务还本支出（512）0万元；

转移性支出（513）0万元；

预备费及预留（514）0万元；

其他支出（515）0万元。

4. 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 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1. 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2. 上年结转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10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会议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7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教育工作研讨会等会议费。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会议费内容包括：

序号	会议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教育工作研讨会等	2022 年 9 月 1 日-12 月 1 日	30 人	0.5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7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763.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818.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9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3463.94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